

## 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489号）核准，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668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9.6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359.52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733.4558万元。上述资金已于2017年8月31日全部到位，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ZC10663号）。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及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分别于2017年8月31日、2017年9月21日与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城南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荷园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等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上述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正常。

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专户用途	存续状态
1	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城南支行	757900037610988	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注销
2	安徽天安新材料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荷园支行	392100100100120547	安徽天安环保装饰材料建设项目	正常使用
3	安徽天安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9550880096152400150	安徽天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正常使用

###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城南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757900037610988）存放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的管理，公司已于近日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城南支行以及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21日